

桃園市龍潭區公所 函

地址：32555桃園市龍潭區中興路690號
承辦人：課員 陳登源
電話：03-4793070#1121
傳真：03-4993676
電子信箱：10010736@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新屋區笨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12日
發文字號：桃市龍民字第11000214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76435900A_1100021400_ATTACH1.doc)

主旨：為辦理本區110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第3次缺額招募一案，請轉知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茲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全國性公民投票案第17案至第20案業經110年7月2日中央選舉委員會(以下稱中選會)第560次委員會議決議，改定於110年12月18日(星期六)舉行投票，先以敘明。
- 二、本區投開票所管理員(限現任公教人員)尚缺40位，管理員投開票當日工作費為新台幣(以下同)2,350元、講習費為200元，合計2,550元。且擔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者，本公所於投票後將函請所屬單位，依選務作業獎懲規定予以敘獎及補假1天。
- 三、為應辦理110年全國性公民投票選務防疫作業需要，中選會於110年6月3日函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同意將相關選務人員列為COVID-19疫苗優先接種



對象。

四、貴單位同仁如有意願報名者，請於110年7月19日(星期一)前，免備文填具資料卡核章後，以紙本或電子郵件逕送本公所選務承辦人信箱(10010736@mail.tycg.gov.tw)，以利選務人員COVID-19疫苗優先接種造冊作業。

五、檢附110年全國性公民投票龍潭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

正本：桃園市政府人事處、桃園市政府主計處、桃園市政府法務局、桃園市政府政風處、桃園市政府秘書處、桃園市政府工務局、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桃園市政府水務局、桃園市政府民政局、桃園市政府地政局、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桃園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桃園市政府財政局、桃園市政府勞動局、桃園市政府農業局、桃園市政府新聞處、桃園市政府文化局、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桃園市政府消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交通局、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桃園市政府體育局、桃園市政府資訊科技局、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桃園市政府孔廟忠烈祠聯合管理所、桃園市八德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大園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大溪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中壢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平鎮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桃園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復興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新屋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楊梅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龍潭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龜山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蘆竹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觀音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桃園地政事務所、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桃園市八德地政事務所、桃園市平鎮地政事務所、桃園市蘆竹地政事務所、桃園市楊梅地政事務所、桃園市大溪地政事務所、桃園市龜山地政事務所、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桃園市政府風景區管理處、桃園市政府藝文設施管理中心、桃園市八德區衛生所、桃園市大園區衛生所、桃園市大溪區衛生所、桃園市中壢區衛生所、桃園市平鎮區衛生所、桃園市桃園區衛生所、桃園市復興區衛生所、桃園市新屋區衛生所、桃園市楊梅區衛生所、桃園市龍潭區衛生所、桃園市龜山區衛生所、桃園市蘆竹區衛生所、桃園市觀音區衛生所、桃園市政府環境清潔稽查大隊、桃園市政府殯葬管理所、桃園市立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桃園市立圖書館、桃園市政府住宅發展處、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桃園市政府新建工程處、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桃園市政府交通事件裁決處、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桃園市政府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會、桃園市政府海岸管理工程處、桃園市立美術館、桃園市政府航空城工程處、桃園市政府就業職訓服務處、本市各市立學校、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女子監獄

副本：

